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將於2022年3月22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希慎道18號利園五期8樓802室舉行，藉以：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待：(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批准或同意批准(受限於配發情況)且並無撤回批准根據供股(定義見下文)之條款及條件將配發及發行予本公司股東(「股東」)之供股股份(定義見下文)上市及買賣；及(ii)包銷協議(定義見下文)成為無條件且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後：
 - (a) 批准透過供股(「供股」)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38港元向於釐定供股配額之參考日期當日(「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合資格股東(「合資格股東」)(不包括登記地址在香港境外而董事經作出相關查詢後認為，礙於相關地區法例項下之法律限制或該地區相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不讓彼等參與供股實屬必要或權宜之股東(「除外股東」))發行172,063,836股普通股(「供股股份」)，比例為於記錄日期當日每持有一(1)股本公司股份按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38港元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並按通函所載之條款及條件進行；

- (b)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樹熊證券有限公司訂立日期為2022年1月21日之包銷協議（「**包銷協議**」，有關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並註有「A」字樣及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c) 授權董事根據供股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儘管供股股份可能並非按合資格股東之持股比例發售、配發或發行，特別是董事可能(i)經考慮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任何法律限制或責任或香港以外任何地區之任何認可監管機關或任何證券交易所之規則及規例後，在彼等可能視為必要、合適或權宜之情況下，將除外股東排除或作出其他安排；及(ii)提出根據額外申請表格申請未獲接納之任何暫定配發供股股份，以及作出彼等認為必要、需要或權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令本決議案擬進行之任何或所有其他交易生效；及
- (d) 授權董事就配發及發行供股股份、執行供股及包銷協議、行使或強制行使本公司在包銷協議項下之任何權利簽署或簽立有關文件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並對包銷協議之條款作出或同意作出彼等可能酌情認為屬合適、必要、需要或權宜之修訂，以執行供股或進行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或相關事宜或使之生效。」

2. 「重選黃敏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基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高冉
謹啟

香港，2022年3月3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18號
利園五期8樓802室

附註：

- i. 鑒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及近期預防及控制其蔓延的要求，本公司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實施特別安排，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日的通函第6頁「股東特別大會的特別安排」一節。

所有登記股東均可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參加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電子會議系統可於任何地方使用智能電話、平板裝置或電腦透過互聯網登入。所有非登記股東如欲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可直接向持有其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人、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視乎情況而定)查詢，以作出所需安排。

- ii. 凡有權出席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派他人作為其代表透過電子會議系統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iii. 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隨附於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3日的通函(「**通函**」)並於GEM網站www.hkgem.com及本公司網站www.cs8112.com上刊發。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有關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達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或通過使用本公司發出的通知信函內所提供的用戶名稱及密碼透過指定網址(<https://spot-emeeting.tricor.hk>)交回，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依願透過電子會議系統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該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被撤回論。

- iv.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聯名持有人將僅獲提供**一組**電子會議系統登入用戶名稱及密碼。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該等股份出席大會或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者。

- v. 本公司將於2022年3月17日至2022年3月22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2022年3月20日上午十一時正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進行登記。

- vi. 倘香港政府宣佈超級颱風引起「**極端情況**」或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上午八時正後任何時間「**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生效，大會將推遲。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s8112.com刊發公佈以告知股東重新安排後的大會召開日期、時間及地點。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四位執行董事，即高冉先生、安錫磊先生、黃雄基先生及莫偉賢先生；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志強先生、劉美盈女士及黃敏康先生。

本通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概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致令本通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告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日在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通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s8112.com刊載。